

爲親王爲太子之日受禪

不爲親王而爲太子之日受禪

各退出、廿三日甲午、大外記來臨、御讓位三月廿七日之由、內々有其催云々、三月廿七日丁卯、今日御讓位當日也、內辨鷹司內大臣殿左大將 信尙公先劔璽渡御、次行幸有之、

○按ズルニ、後水尾天皇立太子ノコトハ、俄ニ停止トナリシカドモ、後陽成天皇讓位ノ日ニ至リ、先ヅ皇太子ニ立チ、然ル後受禪シ給ヒシナリ、

〔帝王編年記二十一條〕永萬元年六月廿五日壬寅、爲親王、同日立太子、即受禪、

〔一代要記十六條〕永萬元年六月廿五日、爲親王、今日受禪、先爲太子之由、載宣命、

〔皇年代略記六條〕永萬元年六月廿五日壬寅、爲親王、但去十七日、被定、可立太子之由、依御腦俄有讓位事、即日受禪、先立太子、

〔皇年代略記土御門〕建久九年正月十一日己酉、受禪、兼日無立親王立坊事、今日先爲皇太子、

〔玉海〕建久九年正月六日甲辰、或人云、可有讓位云々、明後日行幸大炊殿、以閑院、可爲新帝宮云々、十一日廿一日之間、可有讓國之儀云々、一昨日東脚到來、其後事一定云々、或云、二三宮之間踐祚、當今王子立坊、或云、直皇子踐祚云々、此等說未有一定云々、七日乙巳、讓位事傳國等事、自元不及沙汰云々、幼主不甘心之由、東方頻雖令申、綸旨懇切、公朝法師下向之時、被仰子細之時、慙承諾申、然而皇子之中、未被定其人、關東許可之後、敢取孔子賦、又被行御占、皆以能圓孫爲吉兆云々、仍被一定了、此旨以飛脚、被仰關東了、不待彼歸來、來十一日、可有傳國之事云々、桑門之外孫、曾無例、而通親卿爲振外祖之威嫁被外祖母之故也、二三歲踐祚、爲不吉例之由、申出云々信清孫三歲、範季孫二歲、而博陸又響應、尤可被忌例、不可及外祖之沙汰之由、再三被申行、是則其息新侍從兼基爲桑門之孫、世人爲奇異、爲休其嘲、忘帝者之瑕瑾、同通親謀云々、愚哉、以少人入魂、爲小童之才學、國家之滅亡、舉足可待、歟、於占卜之吉兆、及孔子賦等之條者、如此之事、只依根元之邪正、有靈告之真僞也、通親忽補後院、別當、禁裏、仙洞、可在掌中、歟、彼卿日來、猶執國柄世稱源博陸、又謂土御門、今假外祖之號、獨步天下之體、只可以目歟、